

附 1：相关解释及说明

“在沪高校注册全日制就读生”：包含非本市户籍在沪高校注册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。

“家庭中每个人”范围：以家庭为单位，已婚者为本人、配偶及未婚子女；未婚者为父母、本人；以上情形均不包含祖父母。

(1)“上年度上海市全市职工月平均工资”以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最新公布的数据为准。

(2)“患者已在本市造血干细胞移植定点医院施行移植手术且不超过 3 个月”，以市红会收到纸质材料的时间为准。(申请者请预留材料审核及上报时间)

(3)本人和家庭成员近 12 个月收入证明材料，具体如下：

①在职人员：个人所得税 APP 截图(需有家庭成员名字)、社会保险缴费明细清单(可从社区事务中心、随申办-养老金模块获取)、银行流水(以上材料为全部)。

②退休人员：最近一个月个人享受城保基本养老金情况(可从社区事务中心、随申办-养老金模块获取)。

③无业人员：社区事务中心提供的失业证明。